

证券代码：300982

证券简称：苏文电能

公告编号：2023-015

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苏文电能”）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将于2023年4月29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

公司于2023年4月20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施小波先生、杨波先生、孙育灵先生、姜保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徐井宏先生、屈文渊先生、张永磊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第三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均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认为上述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屈文渊先生已取得了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徐井宏先生、张永磊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已书面承诺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董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4名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

所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进行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与其他 4 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上述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本次换届后，芦伟琴女士、张伟杰先生任期届满后将不再继续担任公司董事职务，且未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朱亚媛女士、钱玉文先生、张强先生连续任职公司独立董事已近六年，任期届满后将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以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芦伟琴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61,000,000 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5.57%，张伟杰先生通过常州市能闯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常州能闯”）间接持有公司 800,000 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47%，朱亚媛女士、钱玉文先生、张强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以上董事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任期届满后仍将按规定遵守有效期内的相关任职承诺。

芦伟琴女士、张伟杰先生、朱亚媛女士、钱玉文先生、张强先生在任职董事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芦伟琴女士、张伟杰先生、朱亚媛女士、钱玉文先生、张强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及董事会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0 日

附件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施小波先生：1978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南京工程学院发电厂及电力系统专业，常州市青年商会副会长，常州市工商联会常务委员会委员，上海市常州商会秘书长。曾任常州市供电公司线路设计员、苏文有限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等职务。现任苏文电能董事长兼总经理、常州能闯执行事务合伙人、常州市能拼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常州能拼”）执行事务合伙人、常州市能学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常州能学”）执行事务合伙人、共青城德赢投资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共青城德赢”）执行事务合伙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施小波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14,4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8.40%，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母亲芦伟琴女士直接持有公司61,000,000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5.57%，为一致行动人。施小波先生兼任常州能闯、常州能拼、常州能学、共青城德赢执行事务合伙人并通过上述合伙企业间接持有公司12,988,96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57%。除此之外，施小波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中规定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杨波先生：1973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江苏省技防协会专家。曾任常州恒安电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常州泰普电子技术研究所副总经理、常州汇智弱电公司副总经理、常州明景电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苏文有限安装运维部总经理等职务。现任苏文电能董事、副总经理，中欧商学院EMBA研究生在读。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杨波先生通过常州能拼间接持有公司150,000股，占

公司总股本 0.09%，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中规定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孙育灵先生：1985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曾任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设计员、线路部副主管、监事等职务。现任苏文电能设计事业部总监、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孙育灵先生通过常州能拼间接持有公司 12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07%，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中规定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姜保光先生：1980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电建集团核电工程有限公司电气专职，现任苏文电能经营成本部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姜保光先生通过常州能学间接持有公司 7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04%，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任职资格符合

《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中规定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附件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徐井宏先生：1963年6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硕士学历。1988年7月至2002年2月，曾任清华大学团委副书记、校办副主任、行政处长、副总务长；2000年8月至2013年7月，曾任启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总裁；2002年3月至2013年5月，曾任紫光股份有限公司总裁、董事长；2012年5月至2018年3月，曾任清华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2018年3月至今，担任清华大学研究员；2018年8月至今，担任北京中关村龙门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徐井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中规定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屈文洲先生：1972年6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博士学历，注册会计师，美国特许金融分析师。1995年7月至2000年8月，曾任厦门建发信托投资公司滨海证券营业部投资信息部主任、厦门建发信托投资公司投资银行部经理；2005年8月至2007年12月，曾任厦门大学管理学院MBA中心副教授；2010年5月至2016年11月，曾任厦门大学财务与会计研究院副院长；2008年1月至今，担任厦门大学管理学院财务学系教授；2008年8月至今，担任厦门大学中国资本市场研究中心主任；2016年12月至今，担任厦门大学金圆研究院院士；2018年3月至今，担任厦门大学管理学院MBA中心主任。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屈文洲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未受过中国证

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中规定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张永磊先生：1990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博士学历。2018年7月至2019年10月，曾任中国矿业大学助理研究院；2021年10月至今，任中国矿业大学副教授、电气化低碳技术研究中心副所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张永磊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中规定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